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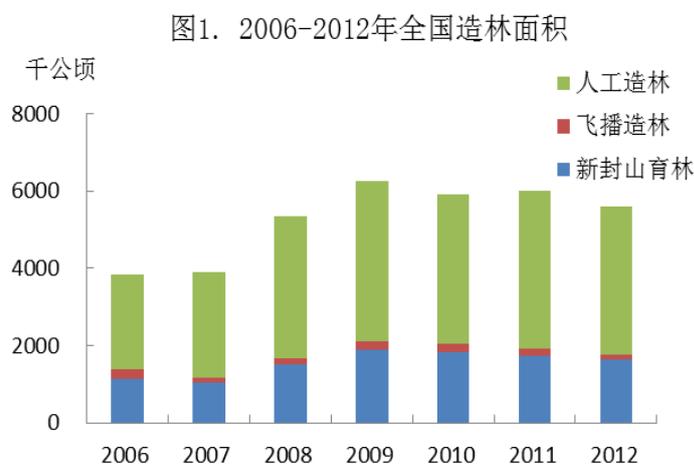
2012年全国林业统计年报分析报告

2012年是我国经济与社会发展极为重要的一年，也是林业改革与发展的关键之年。党的十八大把建设生态文明纳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并作为党的重大行动纲领写入党章。一年来，国家林业局党组和各级林业部门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精神，以建设生态文明为目标，以改善生态和改善民生为总任务，加快发展现代林业，努力克服各类自然灾害对林业生产建设造成的不利影响，生态建设和保护进一步加强，林业产业快速发展，林区民生和基础设施建设成效显著，林业改革发展深入推进，林产品进出口贸易稳定增长，林业各项事业取得新成就。

一、生态建设与保护

改善生态是林业的根本任务。当前我国生态状况十分脆弱，林业生态建设的任务仍然繁重。近年来，中央投资补助涉及林木种苗、造林、森林抚育经营、生态补偿、林业机具等林业生态建设的各个生产环节，全国每年以9000万亩的造林计划任务大规模推进，收效显著。

（一）营造林总体状况



2012年造林绿化

工作稳步推进，全国共完成荒山荒地造林面积 559.58 万公顷（8394 万亩），比 2011 年减少 6.68%。其中人工造林 382.07 万公

顷，飞播造林 13.64 万公顷，无林地和疏林地新封山育林 163.87 万公顷，其中人工造林占全部造林面积的 68.28%。西部 12 个省区（含新疆兵团）共完成造林面积 295.18 万公顷，占全部造林面积的 52.75%（图 1）。

2012 年，国家进一步完善森林抚育规程，启动了森林经营样板基地建设，森林抚育经营由试点转向全面推开。截至 2012 年底，共完成中幼龄林抚育面积 766.17 万公顷，比 2011 年增长 4.46%；完成低产低效林改造面积 70.75 万公顷，比 2011 年减少 10.31%；完成有林地造林面积 58.15 万公顷；更新造林 30.51 万公顷；四旁（零星）植树 23.94 亿株。林木种苗管理工作不断强化，开展了打击制售假劣林木种苗专项行动，林木种子和苗木合格率分别达到 90.1%和 94.7%。全国林木种子采收量、苗木产量和育苗面积分别为 2.78 万吨、570.78 亿株和 91.56 万公顷。

2012年造林绿化从林种用途、树种类型以及结构类型上更加注重生态效能和抗灾能力的发挥，特点较为突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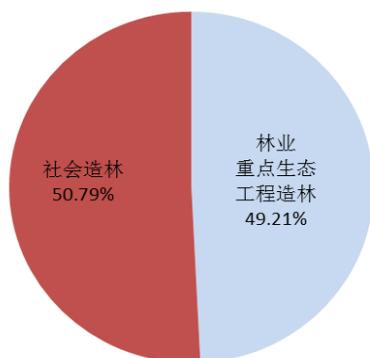
1、生态公益林所占比重明显提高。从林种用途看，在全部造林面积中，用材林 77.44 万公顷、经济林 110.11 万公顷、防护林 365.08 万公顷、薪炭林 4.11 万公顷、特种用途林 2.84 万公顷，占全部造林面积的比重分别为 13.84%、19.68%、65.24%、0.73%和 0.51%。生态公益林（防护林和特种用途林）占全部造林面积的比重为 65.75%，比 2011 年提高近 4 个百分点。

2、乡土树种造林所占比重有所提高。从树种类型看，乡土树种的造林面积为 359.39 万公顷，占全部造林面积的比重为 64.23%，比 2011 年提高 1 个百分点。乡土树种造林比重的提升有利于生物多样性保护，增加对不良环境的抵抗力。

3、混交林造林比重占 3 成以上。从结构类型看，混交林面积为 204.55 万公顷，占全部造林面积的比重为 36.55%，比 2011 年提高 3 个百分点，混交林利于减少病虫害危害和森林火灾，特别在涵养水源、保持水土、防风固沙等方面发挥更为突出的作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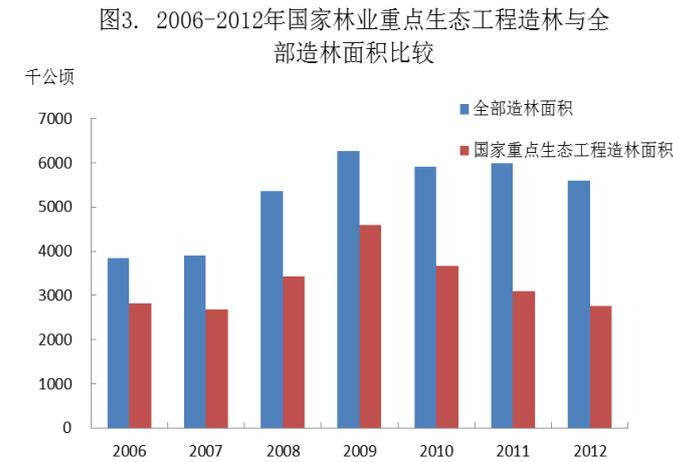
（二）国家林业重点生态工程

图2. 2012年国家林业重点生态工程造林与社会造林结构图



2012 年国家林业重点生态工程深入实施，共完成造林面积 275.39 万公顷，占全部造林面积的 49.21%。其中天保工程、退耕还林工程（不含京津工程退耕）、

京津风沙源治理工程和三北及长江流域等重点防护林体系工程分别为48.52万公顷、65.53万公顷、54.17万公顷和107.18万公顷，占全部造林面积的比重分别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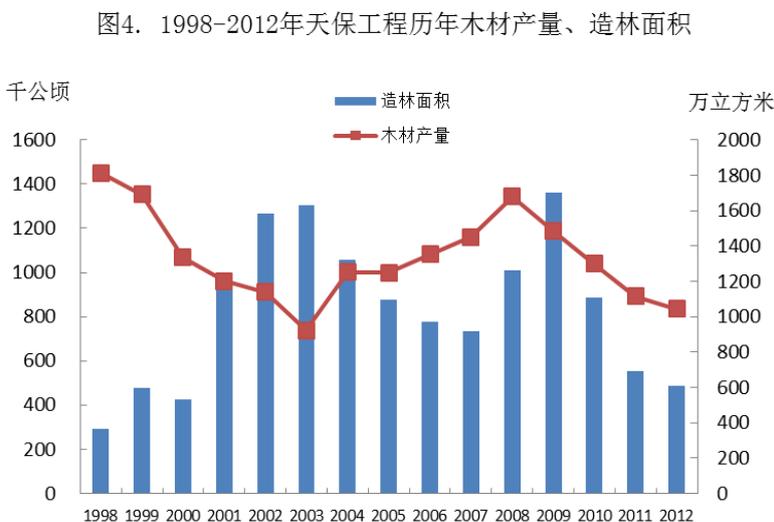


为8.67%、11.71%、9.68%和19.15%。各级地方政府造林、企业造林、大户造林等社会造林面积284.19万公顷，占全部造林面积的比重达到50.79%，比重比2011年提高2.38个百分点。社会造林面积首次超过国家林业重点生态工程造林面积，社会造林和国家林业重点生态工程造林二分天下的发展局面已经形成。

(图2)(图3)。

1、天然林资源保护工程

2012年，全国天然林资源保护二期工程启动实施，森林管护、公益林建设、森林改造培育等工程建设内容顺利推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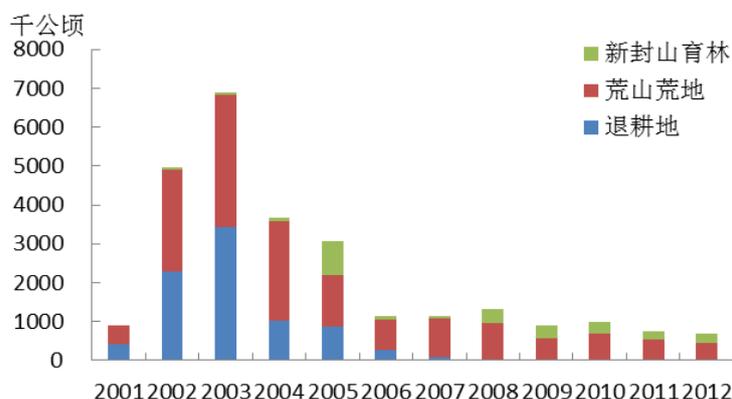
2012年工程区木材产量进一步调减，为1044.46万立方米，比2011年减少6.27%，仅占全国木材总产量的12.78%。

2012年天保工程完成造林面积48.52万公顷，其中人工造林13.79万公顷，飞播造林5.97万公顷，无林地和疏林地新封山育林28.75万公顷（图4）。中、幼龄林抚育面积168.15万公顷。森林管护面积为11409万公顷，其中国有林管护面积7042万公顷，集体和个人所有的国家级公益林面积1989万公顷，集体和个人所有的地方公益林面积2378万公顷。自1998年工程实施以来，15年间工程已累计完成人工造林310.83万公顷、飞播造林341.27万公顷、新封山育林807.65万公顷。

天保工程区项目实施单位年末人数为82.72万人，其中在岗职工60.47万人，离开本单位保留劳动关系人员21.00万人，其他从业人员1.24万人。在岗职工年平均工资为24736元。在岗职工参加基本养老保险人数为52.73万人，在岗职工参加基本医疗保险人数为55.42万人。

2、退耕还林工程

图5. 2001-2012年退耕还林工程造林完成情况



2012年退耕还林工程共完成造林面积67.45万公顷(含京津风沙源工程中1.92万公顷)，其中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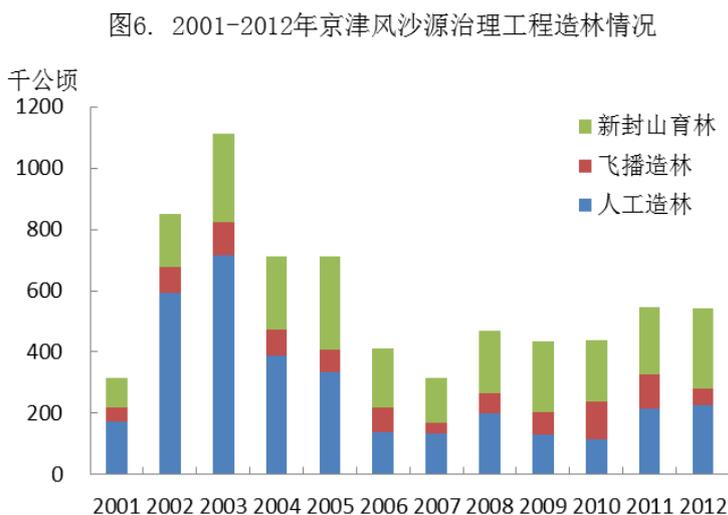
山荒地造林 46.11 万公顷，无林地和疏林地新封山育林 21.34 万公顷（图 5）。西部 12 个省区（含新疆兵团）共完成 38.57 万公顷的退耕工程任务，占退耕工程总造林面积的 57.18%。

2012 年涉及粮款兑现的退耕地面积为 787.25 万公顷（1.18 亿亩）。全年粮食补助资金 81.54 亿元，生活费兑现金额 35.67 亿元。全年粮款兑现涉及 2477 万农户。

自 1999 年工程试点以来已累计完成退耕地造林 906.30 万公顷，荒山荒地造林 1580.08 万公顷，新封山育林 268.15 万公顷。累计粮食补助资金总计 1980.16 亿元，累计生活费兑现金额总计 299.46 亿元。

3、京津风沙源治理工程

2012 年，国务院批准了《京津风沙源治理二期工程规划》，建设范围扩大到 6 个省区市的 138 个县，增加了林草植被保护、工程固沙等林业建设内容。



2012 年，京津风沙源治理工程共完成造林 54.17 万公顷，其中人工造林 22.76 万公顷，飞播造林 5.43 万公顷，无林地和疏林地新封山育林 25.97 万公顷（图 6）。草地治理面积 1.80 万公顷，

小流域治理面积 4.18 万公顷，治理总面积达到 60.15 万公顷。另外，建设暖棚 59.74 万平方米；购置各类饲料机械 6351 台；完成水利配套设施 9188 处；生态移民 1295 人，涉及 267 户。

京津风沙源治理工程实施 12 年来累计完成治理总面积达到 1027.06 万公顷，其中林业工程 685.45 万公顷，草地治理 237.26 万公顷，小流域治理 104.35 万公顷。在林业工程中，累计完成人工造林 335.67 万公顷、飞播造林 94.28 万公顷、新封山育林 255.50 万公顷。

4、三北及长江流域等防护林体系建设工程

2012 年，三北五期工程规划正式获批实施，增加了退化林分修复和百万亩人工林基地建设内容。2012 年，三北工程共完成造林 67.87 万公顷，其中人工造林 40.34 万公顷，飞播造林 0.67 万公顷，无林地和疏林地新封山育林 26.86 万公顷。

长江、珠江等防护林体系建设工程持续推进，完成了三期规划编制工作。长江流域防护林工程完成造林面积 15.79 万公顷，沿海防护林工程完成造林面积 14.54 万公顷，珠江流域防护林工程完成造林面积 5.16 万公顷，太行山绿化工程完成造林面积 3.81 万公顷。

在三北及长江流域等防护林体系建设工程全部造林面积中，防护林面积所占比重为 90.99%，其中水土保持林和防风固沙林所占比重最高，分别达到了 29.56%和 26.35%。另外，完成低产低效防护林改造面积 1.09 万公顷。

自 2001 年以来，三北及长江流域等防护林体系建设工程累计完成人工造林 827.40 万公顷、飞播造林 29.78 万公顷、新封山育林 489.21 万公顷。其中，三北工程累计完成人工造林 510.82 万公顷、飞播造林 10.78 万公顷、新封山育林 259.74 万公顷。

5、野生动植物保护及自然保护区建设工程

2012 年，野生动植物保护及自然保护区建设工程突出加强自然保护区基础设施和能力建设，启动了极小种群野生植物拯救保护工作，新增林业系统国家级自然保护区 23 处。截至 2012 年底，林业系统自然保护区达到 2150 处，总面积 1.25 亿公顷，占全国国土面积的 13.01%，其中，国家级自然保护区 286 处，面积 7713.82 万公顷。

年末实有自然保护小区 4.86 万个，总面积 1205 万公顷。野生植物就地保护点 688 个，总面积 424 万公顷。野生动物种源繁育基地 4137 个，其中商业性野生动物驯养繁殖单位 3993 个。野生植物种源培育基地 976 个。野生动物观赏展演单位 342 个，植物园 117 个，狩猎场 154 个。野生动植物保护管理站 4383 个，野生动植物科研及监测机构 626 个，鸟类环志中心（站）95 个。全国从事野生动植物及自然保护区建设的人员达 5.02 万人，其中各类专业技术人员 1.48 万人。

6、湿地保护与恢复工程

2012 年，国务院批准了《全国湿地保护工程“十二五”实施规划》，全年共恢复湿地 2 万公顷，新增湿地保护面积 9 万公

顷和 68 处国家湿地公园试点，确认了 11 处国家重要湿地。截至 2012 年底，国际重要湿地为 41 处，面积达到 371 万公顷，湿地示范区面积达到 374 万公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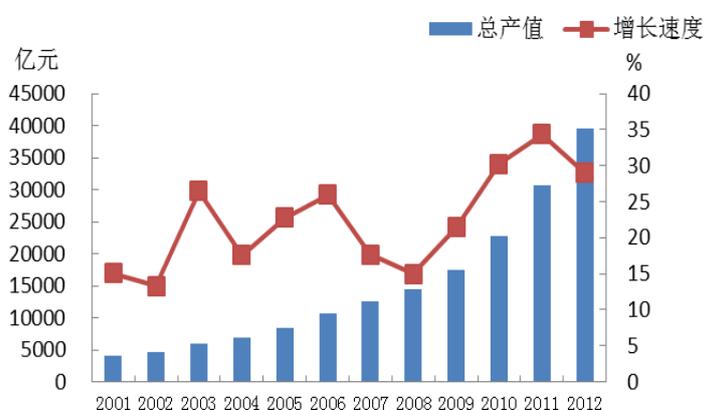
二、林业产业发展和林业民生工程

林业在改善民生方面的作用越来越大。林业产业链条长、类别多，特别是林业为社会和人们提供了丰富的生态建设产品、生活用品和美化产品。2012 年，我国林业产业继续保持强劲发展势头，产业规模不断扩大，产业结构进一步优化，新兴产业快速发展，提供了日益丰富的林产品。林业棚户区（危旧房）改造是林业的惠民工程，近年来在国家相关扶持政策的推动下，林业棚户区（危旧房）改造进展顺利。

（一）林业产业发展

1、林业产业总产值

图7. 2001-2012年全国林业产业总产值及其增长速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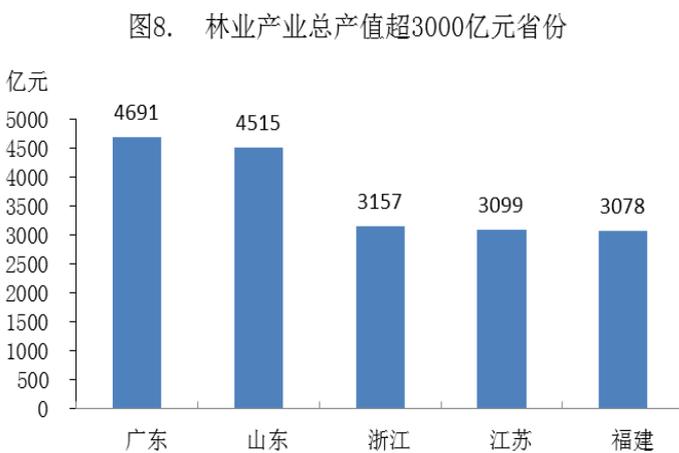
2012 年林业产业总产值达到 3.95 万亿元（按现价计算），比 2011 年增长 28.94%，产业规模不断扩大。自 2001 年以来，林业产业总产值

的平均增速达到 22.88%（图 7）。

分产业看，第一产业产值 13748.52 亿元，占全部林业产业总产值的 34.85%，同比增长 24.35%；第二产业产值 20898.30 亿元，占全部林业产业总产值的 52.97%，同比增长 25.23%；第三产业产值 4804.09 亿元，占全部林业产业总产值的 12.18%，同比增长 68.44%。近年来，林业三次产业的产值结构逐步调整，已由“十五”末期的 52：41：7，调整为目前的 35：53：12，林业二、三产业所占比重逐年增大，产业结构进一步优化。

第一产业中，包括干鲜果品、茶、中药材以及森林食品等在内的经济林产品种植与采集业产值为 7751.88 亿元，所占比重最大，为 56.38%；第二产业中，包括锯材、人造板等在内的木材加工及木竹制品制造业产值为 8233.95 亿元，所占比重最大，为 39.40%。木竹浆造纸业产值为 4751.52 亿元，木竹家具制造业产值为 2794.39 亿元；第三产业中，林业旅游与休闲服务业产值为 3522.55 亿元，所占比重最大，为 73.32%，全年涉林旅游和休闲

的人数达到 14.82 亿人次。发展速度最快的产业主要是一些新兴产业，包括林业旅游与休闲服务业、油茶产业、野生动物繁育与利用业等，增长



速度分别达到 89.07%、57.71%和 39.39%。

分地区看¹，东部地区林业产业总产值为 20538.51 亿元，占全部林业产业总产值的 52.06%；中部地区林业产业总产值为 7621.26 亿元；西部地区林业产业总产值为 7395.70 亿元；东北地区林业产业总产值为 3895.43 亿元。东部地区林业产业总产值的增速最快，所占比重也最大，与其他地区的差距进一步拉大。林业产业总产值超过 3000 亿元的省份共有 5 个，分别是广东、山东、浙江、江苏和福建（图 8）。

2、木材安全保障

木材战略储备基地建设 2012 年，福建、广西、广东、湖南、云南、河南、江西等 7 省区率先开展木材战略储备基地示范建设，安排中央投资 2.28 亿元（其中中央基本建设资金 1.08 亿元，中央财政资金 1.2 亿元），建设木材战略储备生产基地 141.9 万亩。截至 2012 年底，7 个示范省区共完成建设任务 135.35 万亩，占计划任务的 95.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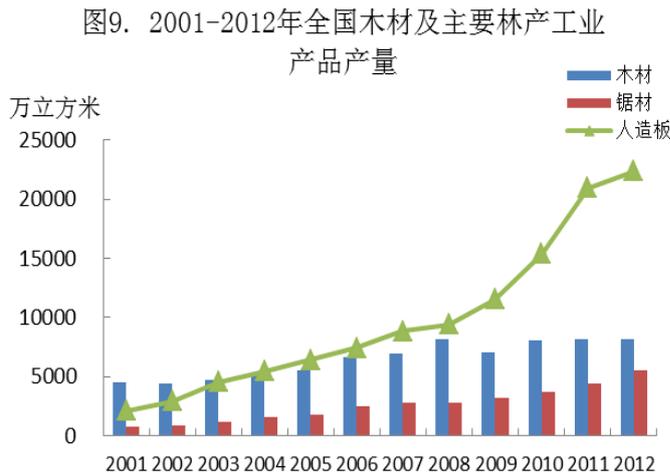
速生丰产用材林基地建设 2012 年，速生丰产用材林基地建设共完成各地类造林 38.01 万公顷，其中荒山荒地造林 26.84 万公顷，更新造林 7.40 万公顷，非林业用地造林 3.77 万公顷。另外完成改培面积 3.28 万公顷。

3、木材生产及林产工业

¹ 本分析报告采用国家四大区域的分类方法，即将全国划分为东部、中部、西部和东北四大区域。东部地区包括：北京、天津、河北、上海、江苏、浙江、福建、山东、广东、海南 10 个省（直辖市）；中部地区包括：山西、安徽、江西、河南、湖北、湖南 6 个省；西部地区包括：内蒙古、广西、重庆、四川、贵州、云南、西藏、陕西、甘肃、青海、宁夏、新疆 12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东北地区包括：辽宁、吉林、黑龙江 3 个省和大兴安岭地区。

木材产量 2012年,全国商品材总产量与2011年基本持平,为**8174.87万立方米**。在全部木材产量中,原木产量7494.37万立方米,薪材产量680.50万立方米。商品材产量较大的省份都集中在我国集体林区,分别是广西、广东、福建、山东、云南、

安徽、湖南,这些省区的商品材产量都超过400万立方米。此外,全国农民自用材采伐量700.09万立方米,农民烧材采伐量2056.80万立方米。(图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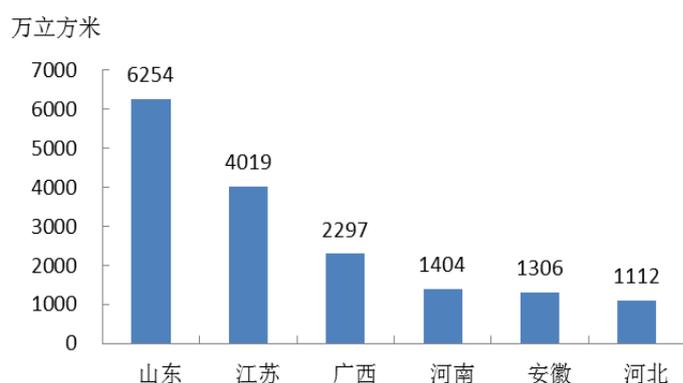
锯材与木片、木粒加工产品产量 2012年,锯材产量为**5568.19万立方米**,比2011年增长24.84%。木片、木粒加工产品2906.93万实积立方米,比2011年增长29.93%。

人造板产量 2012年,受国内房地产调控和国际社会购买力下降的双重影响,木质家具生产和建筑装饰行业受到冲击,我国人造板产量增速放缓。全年人造板总产量为**22335.79万立方米**,比2011年增长6.77%。

在全部人造板产量中,胶合板10981.17万立方米,比2011年增长11.26%,占全部人造板产量的49.16%;纤维板5800.35万立方米,比2011年增长4.28%,占全部人造板产量的25.97%,其中中密度纤维板产量为5022.45万立方米;刨花板产量

2349.55 万立方米，比 2011 年减少 8.20%，占全部人造板产量的 10.52%；其他人造板 3204.71 万立方米（细木工板占 58.28%），比 2011 年增长 9.44%，占全部人造板产量的 14.35%。另外单板产量为 3492 万立方米，人造板表面装饰板产量为 1.92 亿平方米。

图10. 2012年人造板产量位列前6名的省份



从分省情况看，山东、江苏、广西、河南、安徽、河北 6 省（区）产量均超过 1000 万立方米，6 省（区）人造板产量共计 16392.56 万立方米，占全国人造板总产

量的 73.39%。（图 10）

木竹地板产量 2012 年木竹地板产量近年来首次出现负增长，为 6.04 亿平方米，比 2011 年减少 3.94%。在木竹地板产量中，实木木地板 1.25 亿平方米，占全部木竹地板产量的 20.75%；复合木地板 3.71 亿平方米，占全部木竹地板产量的 61.33%；其他木地板 0.59 亿平方米；竹地板 0.49 亿平方米。江苏省和浙江省是木竹地板产量最大的省份，产量分别达到 1.44 和 1.19 亿平方米。

林产化工产品产量 2012 年，全国松香类产品产量 141.00 万吨，与 2011 年基本持平。松节油类产品产量 18.74 万吨，比

2011 年增长 3.12%。樟脑产量 1.14 万吨，冰片 925 吨，栲胶类产品 6926 吨，紫胶类产品产量 2494 吨。

4、经济林、竹、油茶、花卉产业

2012 年，经济林产品产量稳定增长，**各类经济林产品总量达到 1.42 亿吨**，比 2011 年增长 6.50%。从产品类别看，水果产量为 12227 万吨，比 2011 年增长 6.59%；干果产量为 987 万吨，比 2011 年增长 6.47%；毛茶等林产饮料产品的产量为 184 万吨；花椒、八角等林产调料产品的产量为 58 万吨；竹笋干、食用菌等森林食品产量为 308 万吨；杜仲、枸杞等木本药材的产量为 130 万吨；油茶等木本油料产量为 177 万吨；松脂、油桐等林产工业原料产量 179 万吨。

2012 年**竹材产量为 16.44 亿根**，比 2011 年增长 6.81%，其中毛竹 11.15 亿根，篙竹 5.29 亿根。竹产业产值达 1224 亿元。

近年来，中央不断加大油茶产业发展的扶持力度，中央财政木本油料产业发展资金增加到 37.9 亿元，油茶产业发展重点县增加 100 个。2012 年，油茶种植面积达到 350 万公顷，当年新造油茶林 23.59 万公顷，低产林改造 11.42 万公顷。繁殖圃 517 个，苗木产量 12.44 亿株，油茶籽产量为 173 万吨，比 2011 年增长 16.73%。从事油茶良种苗木培育、种植、茶油以及其他副产品生产加工的企业有 1643 个，油茶产业产值达 387 亿元。

2012 年，花卉种植面积 96.91 万公顷，比 2011 年增长 12.40%，花卉种植业产值达到 1265 亿元。切花切叶 185 亿支；

盆栽植物 34 亿盆；观赏苗木 124 亿株；草坪 5.24 亿平方米。具有一定规模的花卉市场 4200 多个，花卉企业 4.30 万个，其中大中型花卉企业 9000 多个；花卉从业人员 463 万人，花农 129 万户；控温温室面积和日光温室面积分别为 4006 万平方米和 16658 万平方米。

5、林业主要产品销售价格

2012 年全国主要林业工业产品销售价格涨跌互现。木材综合平均价格为每立方米 757 元，与 2011 年基本持平；竹材综合平均价格为每根 8 元，与 2011 年略有增长；锯材综合平均价格为每立方米 1213 元，比 2011 年上涨 5.94%；木片综合平均价格为每实积立方米 716 元，比 2011 年下降 16.84%；木地板综合平均价格为每平方米 158 元，比 2011 年上涨 19.70%；胶合板综合平均价格为每立方米 1868 元，比 2011 年下降 9.14%；中密度纤维板综合平均价格为每立方米 1505 元，比 2011 年下降 11.42%；刨花板综合平均价格为每立方米 1103 元，比 2011 年上涨 3.37%；林化产品中，松香综合平均价格为每吨 11184 元，比 2011 年下降 13.20%；栲胶综合平均价格为每吨 13296 元，比 2011 年上涨 68.75%；紫胶综合平均价格为每吨 42607 元，比 2011 年上涨 148.47%。

（二）林业民生工程

林业棚户区（危旧房）改造是国家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重要内容，具体包括国有林区棚户区改造和国有林场危旧房改造。截

至 2012 年底，林业棚户区（危旧房）改造已累计安排中央投资 201.2 亿元，安排改造任务 140.8 万户，已竣工入住近 90 万户。其中，2012 年安排改造任务 41.95 万户，中央投资 66.24 亿元。自 2008 年以来，林业棚户区（危旧房）改造工作取得巨大成绩，一是极大改善了林区民生，使林业职工告别了的潮湿阴暗的棚户区，住进宽敞明亮、配套设施齐全的新楼房；二是有力促进了林业改革，各地撤并和整合了一批林场（所），推进生产区和生活区逐步分离，推动了国有林区和国有林场改革；三是切实推进了城镇化进程，林业部门不断调整优化林区生产生活布局，积极融入国家城镇化建设战略，形成了许多新的林业小区和小城镇。

三、集体林权制度改革

2012 年，各地认真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推进集体林权制度改革的意见》，不断加大工作力度，着力深化改革，取得了明显成效。截至 2012 年底，全国除上海和西藏以外 29 个省（区、市）已确权面积 27.02 亿亩，占各地纳入集体林权制度改革面积的 99.05%，明晰产权的任务已经完成，其中 2012 年新确权 2541 万亩。截至 2012 年底，全国已经发放林权证 1.00 亿本，发证面积累积达 26.04 亿亩，占已确权林地总面积的 96.37%。林改以来，共有 8981.25 万农户领到了林权证，占涉及林改的 1.50 亿农户的 60.01%。有 26 个省（区、市）开展了林权抵押贷款工作，累积抵押贷款面积达 5780.49 万亩，累计抵押

贷款金额 792.31 亿元，平均每亩贷款 1370.66 元。各地建立经编办批准成立的林权管理服务机构 1296 个，其中 2012 年新增林权管理服务机构 86 个。全国累积发生集体林地流转面积 1.92 亿亩，占已确权林地的 7.12%。全国共建立林业专业合作组织 11.15 万个，加入合作组织的农户 1356.32 万户，占林改涉及农户的 9.06%。

四、林业投资

2012 年，中央财政补贴普惠制进程明显加快，林木良种、造林、森林抚育补贴试点资金规模继续扩大，国家级公益林全部纳入森林生态效益补偿范围，森林保险保费补贴试点范围扩大到 17 个省份。林业棚户区（危旧房）改造和配套设施建设投资规模保持较高水平，国有林区（林场）道路、电网改造、广播电视也都纳入了国家相关规划。林业投资规模再创新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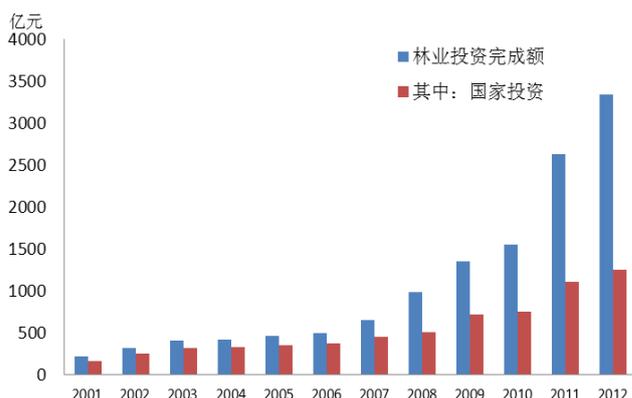
（一）林业建设资金到位情况

2012 年，实际到位各类林业建设资金 3366.45 亿元，比 2011 年增长 22.66%。按来源分，国家预算资金 1556.35 亿元，占资金总量的 46.23%，国内贷款（主要为林业贴息贷款）、利用外资、自筹资金和其他资金为 328.39 亿元、31.64 亿元、1064.87 亿元和 316.40 亿元，分别占资金总量的 9.75%、0.94%、31.63%和 9.40%。国家预算资金中，中央资金为 847.02 亿元，地方资金为 709.33 亿元。

（二）林业投资完成情况

2012年，全部林业投资完成额达到3342.09亿元，比2011年增长26.95%，其中国家投资完成1245.40亿元，占全部林业

图11. 2001-2012年林业投资完成额与国家投资



投资完成额的37.26%。

全部林业投资完成额中，按照项目管理的且计划总投资在500万元以上的林业固定资产建设项目完成投资1274.01亿元，占全部林业投资完成

额的38.12%。（图11）

按建设内容分，用于生态建设与保护方面的投资为1604.12亿元，占全部林业投资完成额的48.00%；用于林木种苗、森林防火、有害生物防治等林业支撑与保障方面的投资为222.88亿元；用于林业产业发展方面的资金为820.71亿元；用于林业棚户区改造和其他林业社会性基础设施建设资金245.46亿元；其他资金448.92亿元。

分地区看，东部地区林业投资完成额952.93亿元，占全部林业投资完成额的28.51%；中部地区林业投资完成额502.72亿元，占全部林业投资完成额的15.04%；西部地区林业投资完成额1445.94亿元，占全部林业投资完成额的43.26%；东北地区林业投资完成额430.87亿元，占全部林业投资完成额的12.89%。

2012年，林业系统全年房屋施工面积达到2024.13万平方米，竣工面积1368.89万平方米，分别比2011年减少4.31%和0.12%。其中，住宅施工面积为1767.06万平方米，竣工面积为1152.09万平方米，住宅竣工价值125.90亿元。

（三）林业利用外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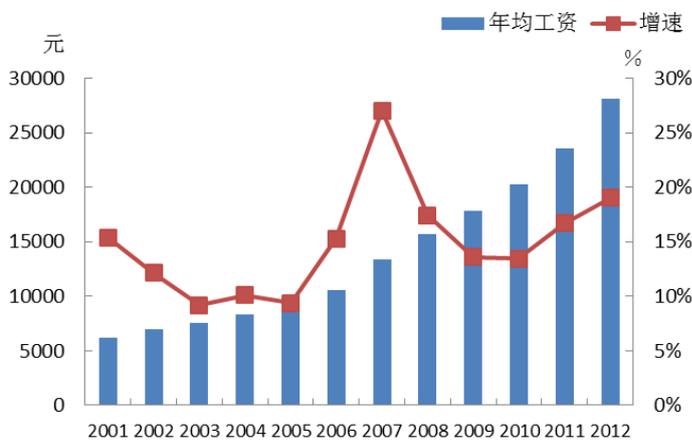
2012年，我国林业利用外资项目个数为262个，实际利用外资规模5.18亿美元，比2011年减少69.53%，其中国外借款0.90亿美元，外商直接投资4.08亿美元，无偿援助0.20亿美元，分别占林业实际利用外资总规模的17.28%、78.85%和3.87%。林业实际利用外资金额占全国外商直接投资的0.46%。

五、林业系统从业人员和劳动工资

截至2012年底，全国林业系统各种经济类型单位共计45060个，其中企业2271个，事业单位38525个，机关4264个。

2012年林业系统年末人数共计161.55万人，比2011年减少2.50%。

图12. 林业系统在岗职工年平均工资与增长速度



其中在岗职工126.24万人，离开本单位仍保留劳动关系人员28.64万人，其他从业人员6.67万人。在岗职工按所属行业分，木材及竹材采运企

业、国有林场和林业工作站位居前三位，分别为 42.26 万人、35.95 万人和 11.01 万人。

林业系统在岗职工年平均工资达到 28105 元，比 2011 年增长 19.03%。（图 12）

分地区看，东北地区林业系统在岗职工年平均工资最低，仅为 22154 元，但比 2011 年增长 26.80%，增速最快；东部地区林业系统在岗职工年平均工资最高，达到 38685 元；西部地区林业系统在岗职工年平均工资为 32372 元；中部地区林业系统在岗职工年平均工资为 24254 元。分行业看，林业工程技术与规划管理业年平均工资最高，为 53488 元，木竹家具制造业年平均工资最低，为 12379 元。

六、林业灾害发生和安全生产情况

（一）林业灾害发生情况

森林火灾 2012 年，全国共发生森林火灾 3966 起，受害森林面积 1.39 万公顷，因灾伤亡 21 人，同比分别下降 28.5%、48.1% 和 76.9%，继连续四年实现“三下降”后，成为新中国成立以来火灾损失（受害森林面积和人员伤亡）最少的一年。森林防火工作取得显著成效，卫星热点核查“零报告”和“有火必报”制度首次实行，卫星热点 2 小时反馈率达 98.7%，火灾 24 小时扑灭率达 97.1%。

林业有害生物 2012年，全国主要林业有害生物发生面积1177万公顷，与2011年发生面积基本持平，其中：虫害发生846万公顷，病害发生131万公顷，鼠（兔）害发生200万公顷。另外，有害植物发生17万公顷。全年主要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控制在4.5‰以下，无公害防治率达87.03%以上，测报准确率达85%以上，种苗产地检疫率达95%以上。

（二）安全生产情况

2012年，林业安全生产有序开展，林业生产事故伤亡人数比2011年大幅减少。轻伤、重伤和死亡分别为477人次、46人次和61人，比2011年减少211人次、8人次和21人。

七、主要林产品进出口贸易

2012年，受欧盟、日本市场需求不振和国内房地产市场调控的影响，我国传统的优势林产品如木家具、胶合板、纸产品等出口显著下滑，一些主要用于建筑业的针叶材进口也显著减少，林产品出口增速持续放缓，进口呈现负增长。但是受美国整体经济温和复苏的影响和带动，新兴市场国家的需求进一步企稳，整体向好迹象显著。根据海关统计数据汇总分析，2012年全国林产品进出口总值为1188.3亿美元，比2011年减少1.1%。其中，出口额575.7亿美元，比2011年增长5.0%；进口额612.6亿美元，比2011年减少6.3%。

（一）主要林产品进口情况

2012年原木进口量3789.3万立方米，金额72.5亿美元，分别比2011年减少10.5%和12.4%；锯材进口量2066.8万立方米，金额55.2亿美元，分别比2011年减少4.3%和3.5%；纸及纸板纸制品进口量325.4万吨，金额46.0亿美元，分别比2011年减少6.4%和9.0%；纸浆进口量1646.4万吨，金额110.4亿美元，分别比2011年增长14.0%和减少7.5%；木家具进口量636.8万件，金额6.0亿美元，分别比2011年增长15.8%和9.1%。

(二) 主要林产品出口情况

2012年木家具出口量2.9亿件，金额183.3亿美元，分别比2011年减少0.7%和增长7.1%；纸及纸板纸制品出口量606.5万吨，金额109.8亿美元，分别比2011年增长1.1%和6.3%；木制品出口金额45.2亿美元，比2011年增长7.7%；胶合板出口量1003.3万立方米，金额48.0亿美元，分别比2011年增长4.8%和10.5%。